证券代码(A/H):000063/00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2614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中兴通讯”或“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全文,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全文同时登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兴通讯网站(www.zte.com.cn),投资者可以通过阅读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全文,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1.2 年度报告已经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

1.3 中兴通讯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子阳先生、财务总监李莹女士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秀红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1.5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4.11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1.6 除特别说明外,本年度报告摘要中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

2、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中兴通讯	
股票代码	000063(A 股)	00763(H 股)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建中	钱钰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科技南路 55 号	
电话	+86 755 26770282	
传真	+86 755 26770286	
电子信箱	IR@zte.com.cn	
主要业务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综合信息与通信技术解决方案提供商,拥有 ICT 行业完整的、端到端的产品和解决方案,集“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聚焦“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无重大变化。	

3、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采用的会计准则说明

公司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披露相关财务资料,无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的差异。

3.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不适用

3.3 本集团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2023年
经营业绩				
营业收入	133,896.5	121,298.8	10.38%	124,2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17.7	8,424.8	(33.32%)	9,3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0.4	6,179.1	(45.45%)	7,3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8.7	11,479.8	(65.86%)	17,405.7
规模				
资产总额	217,739.4	207,323.2	5.02%	200,958.3
负债总额	142,098.1	134,212.9	5.88%	132,6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5,425.6	72,808.5	3.59%	68,008.3
每股计(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1.17	1.76	(33.52%)	1.96
稀释每股收益注	1.16	1.76	(34.09%)	1.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	0.70	1.29	(45.74%)	1.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82	2.40	(65.83%)	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77	15.22	3.61%	14.22
财务比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8%	11.97%	下降 4.39 个百分点	15.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5%	8.78%	下降 4.23 个百分点	12.05%
资产负债率	65.26%	64.74%	上升 0.52 个百分点	66.00%

注:由于公司发行的人民币 3,584 百万元零息美元结算于 2030 年到期的 H 股可转换债券(简称“H 股可转换债券”)在 2025 年形成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54,053 千股,稀释每股收益在基本每股收益基础上考虑该因素进行计算。3.4 本集团 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二季度	2025年第三季度	2025年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968.2	38,584.5	28,966.9	33,3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3.2	2,604.4	264.4	2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6.7	2,147.2	(224.9)	(5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3	(551.9)	478.1	2,141.2

上述会计数据与本集团已披露的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会计数据一致。

3.5 本集团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0	95.7	20.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8.0	155.2	96.0
除同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24.4	(206.4)	(337.0)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	(150.4)	(211.6)
除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个税手续费返还和增值税加计抵减外的其他收益	515.7	326.7	343.8
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	13.1	4.3	5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58.9)	(112.6)	(5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67.9	2,542.9	2,35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6.1	398.3	33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	11.4	(3.8)
合计	2,247.3	2,245.7	1,926.2

注: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的详细情况请见年度报告财务报告附注补充资料。

4、股东及控股股东情况

4.1 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1)股东总数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总数为 623,785 户,其中 A 股股东 623,501 户,H 股股东 284 户。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即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629,360 户,其中 A 股股东 629,075 户,H 股股东 285 户。

(2)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 10 名股东所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前 10 名股东与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年末持股数量	股份种类	年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注 1(简称“中兴新”)	境内一般法人	20.09%	958,940,400	A股	–	–	无
			2,038,000	H股	–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 2	外资股东	15.73%	752,389,175	H股	+66,894	–	未知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注 3	境外法人	1.33%	63,453,147	A股	−55,719,570	–	无
4、中国高铁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53,150,322	A股	−2,412,683	–	无
5、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8%	42,171,534	A股	–	–	无
6、湖南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注 4	国有法人	0.87%	41,516,065	A股	–	–	无
7、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其他	0.81%	38,796,600	A股	+28,580,000	–	无
8、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37,976,740	A股	−387,000	–	无
9、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28,968,802	A股	+3,460,820	–	无
10、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24,993,601	A股	+826,625	–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兴新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在 2025 年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否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	中兴新持有的公司 2,038,000 股 H 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平台上交易的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为避免重复计算,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数量已剔除中兴新持有的公司 2,038,000 股 H 股。						
注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通过深股通购买公司 A 股股份的总和。						
注 4:	该股东的信息来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公司原股东名册中的股东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已被其控股股东湖南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注 5:	除前述披露外,公司无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4.2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兴新,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中兴新成立于 1993 年 4 月 29 日,法定代表人为韦在胜先生;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24518G;经营范围包括:机器视觉系统集成研发,光学仪器、工业相机及器材、高端机械装备设计和生产,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视觉数据处理系统软硬件,电子器件及原材料研发、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投资兴办实业;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简称“西安微电子”)、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简称“航天广宇”)、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简称“中兴维先通”)和珠海国兴睿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国兴睿科”,原名为“珠海国兴睿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分别持有中兴新 34%、14.5%、49%和 2.5%的股权,无单一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50%的情形。同时,根据《中兴新公司章程》,中兴新的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各自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审议的事项须经三分之一以上表决权股东同意,特定事项须经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股东同意。中兴新各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委托投票或者其他类似安排。

综上所述,中兴新任何股东均不具备单独决定中兴新股东会表决结果的影响力,均无法控制中兴新的经营决策,中兴新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因此,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的情况。

上述单位与公司之间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权关系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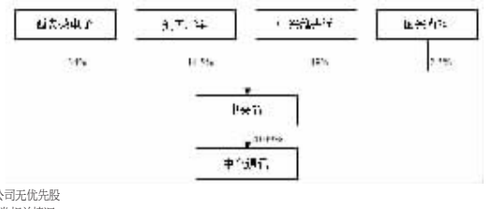

4.3 公司无优先股

5、债券相关情况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简称“超短融”)、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等。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已接受公司上述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公司已在注册有效期内自主发行超短融及中期票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行的 30 期超短融均已到期偿还,发行金额合计 312 亿元。截至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发行尚未到期的超短融、中期票据(含科技创新债券)信息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2024年							
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 中兴通讯 MTN001(科创票据)	102483530	2024年8月14日	2024年8月16日	2029年8月16日	5	2.25%
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 中兴通讯 MTN002(科创票据)	102485311	2024年12月5日	2024年12月9日	2029年12月9日	5	2.18%
2025年							
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5 中兴通讯 MTN001(科创票据)	102580635	2025年2月18日	2025年2月19日	2030年2月19日	10	1.93%
202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5 中兴通讯 MTN002(科创票据)	102581654	2025年4月16日	2025年4月17日	2030年4月17日	10	1.98%
2025年度第三期科技创新债券	25 中兴通讯 MTN003(科创债)	102582645	2025年6月25日	2025年6月26日	2030年6月26日	10	1.79%
2025年度第四期科技创新债券	25 中兴通讯 MTN004(科创债)	102582670	2025年6月26日	2025年6月27日	2030年6月27日	3.5	1.90%
2026年							
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1	012680038	2026年1月6日	2026年1月7日	2026年3月31日	10	1.51%
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2	012680032	2026年1月6日	2026年1月7日	2026年3月31日	10	1.51%
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3	012680049	2026年1月6日	2026年1月7日	2026年3月31日	10	1.51%
2026年度第四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4	012680051	2026年1月6日	2026年1月7日	2026年3月31日	10	1.51%
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5	012680088	2026年1月12日	2026年1月13日	2026年3月31日	10	1.50%
2026年度第六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6	012680089	2026年1月12日	2026年1月13日	2026年3月31日	10	1.50%
2026年度第七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7	012680091	2026年1月12日	2026年1月13日	2026年3月31日	10	1.50%
2026年度第八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8	012680141	2026年1月15日	2026年1月16日	2026年3月31日	10	1.50%
2026年度第九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9	012680234	2026年1月22日	2026年1月23日	2026年3月31日	10	1.52%
2026年度第十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10	012680457	2026年2月11日	2026年2月12日	2026年3月31日	5	1.54%
2026年度第十一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11	012680455	2026年2月11日	2026年2月12日	2026年3月31日	5	1.54%
2026年度第十二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12	012680466	2026年2月12日	2026年2月13日	2026年3月17日	2	1.53%
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6 中兴通讯 MTN001	102680588	2026年2月11日	2026年2月12日	2029年2月12日	3	1.69%
202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6 中兴通讯 MTN002	102680587	2026年2月11日	2026年2月12日	2029年2月12日	3	1.69%
2026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6 中兴通讯 MTN003	102680592	2026年2月11日	2026年2月12日	2029年2月12日	3	1.69%
合计	–	–	–	–	–	154.5	–

2025 年,公司信用评级结果未发生调整。

(2)H 股可转换债券

为优化本集团的资本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改善流动性状况及降低融资成本,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公司与经办人中信里昂证券有限公司及中信建投(国际)融资有限公司签订认购协议,有关发行人民币 3,584 百万元零息美元结算于 2030 年到期的 H 股可转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发行价格为债券本金额之 100%;可转换债券采用记名形式发行,每张特定面值 2,000,000 元人民币,超出部分应为 1,000,000 元人民币的整数倍;在符合债券条款及条件的前提下,可转换债券可按初始转股价格每股 H 股 30.25 港元(可调整)转换为 H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经办人向不少于六名独立认购人发售可转换债券,各认购人(及其各自之最终实益拥有人)并非公司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的关连人士。可转换债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完成发行,到期日为 2030 年 8 月 5 日。可转换债券于 2025 年 8 月 6 日开始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债券股份代码:85046)。

(3)本集团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
流动比率	1.76	1.72	2.33%
速动比率	1.16	1.21	(4.13%)
资产负债率	65.26%	64.74%	上升 0.52 个百分点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百万元)	3,370.4	6,179.1	(45.4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7.38%	24.00%	下降 6.62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2.68	3.68	(27.1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74	7.37	(35.6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95	5.12	(22.8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6、2025 年经营情况回顾

6.1 行业发展情况

(1)国内市场

2025 年,在全球经济复苏乏力的复杂背景下,国内 ICT 市场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并步入动能转换的关键窗口期。5G 网络建设正由“规模部署”向“深度优化、质效提升及体验升级”全面转型。与此同时,科技创新持续突破,新型基础设施、算力网络、人工智能、下一代网络技术将为 ICT 产业注入新的增长动能,促使行业加速拓展以 AI 与数字化为代表的发展新机遇。

在基础通信领域,2025 年国内电信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1.75 万亿元,同比增长 0.7%,行业结构持续优化升级,传统业务收入规模小幅回落,新兴业务成为行业收入增长主要动力。2025 年,网络基础设施建设重心已实现从“广度覆盖”向“深度提质”与“价值经营”的战略转移。5G 网络建设精准聚焦于场景化补强、乡农覆盖完善及室内深度覆盖等领域。同时,网络演进进程持续深化,运营商积极推进 5G-A 商用部署,依托通感一体、多载波聚合及 RedCap 等关键技术释放网络价值;400G 光传输网络加速向省际骨干下沉;凭借日趋成熟的 50G PON 技术,启动万兆光网在居民小区、工业园区及高新技术园区三大典型场景试点应用。

在人工智能领域,通过部署“超节点”等先进计算单元,行业实现了算力密度与互联带宽的跨越式提升,为大规模参数训练与推理提供了坚实底座。与此同时,头部互联网企业已将战略重心从技术难题转向价值创造。在智能终端领域,智能终端重构了用户交互体验。家庭终端方面,随着 Wi-Fi 7 技术的成熟,运营商全面布局基于 Wi-Fi 7 的家庭网络终端,涵盖家庭网关、FTTR 及高性能路由器等,进一步提升千兆网络覆盖率,为构建“AI 全屋智能化”筑牢了超宽带路基。个人终端方面,大模型赋予的语音理解、多模态感知、意图识别及情感化交互能力,正深刻重塑终端硬件的底层逻辑,催生终端行业的形态革新。云电脑方面,凭借“算力云端化、设备轻量化、保障数据安全、跨系统协同及全场景适配”的差异化优势,正加速成为行业数字化转型与个人智慧生活体验的核心载体。

(2)国际市场

2025 年,国际电信运营商的资本开支回暖的同时也面临着结构性调整。5G 网络全球部署持续深化,算力需求快速增长,电信运营商全面拥抱 AI 技术,加速从传统电信服务提供商,向科技公司战略转型。

在无线网络领域,全球 5G 网络部署呈现梯次演进特征。发达市场进入价值深耕期,聚焦于 5G SA(独立组网)与 5G-A 技术的规模化商用,为差异化应用场景提供核心能力支撑;亚太、拉美等新兴市场聚焦于进一步扩展 5G 网络覆盖。与此同时,AI 深度融入通信网络架构,实现网络自优化与资源智能调度,推动无线接入网向更智能、更高效方向演进。

在有线网络领域,AI 应用推动全球数据流量快速增长,驱动有线网络向超宽带、低时延、高可靠方向演进。在接入侧,光纤网络技术持续迭代升级,10G PON 已进入成熟部署期,50G PON 标准逐步成熟,部分领先运营商已开展试点部署;在传输侧,运营商加大对 400G 等高速骨干网技术的投入,并逐步向更高速率演进。

在新业务领域,算力侧受 AI 训练与推理需求推动,智能算力规模呈现指数级增长,促使传统数据中心加速向大型智算中心演进。这一趋势一方面带动了智算服务器、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的建设需求;另一方面,为应对高密度算力带来的能耗挑战,绿色算力成为关键发展路径,液冷系统等节能技术的规模化应用与绿色数据中心建设,已成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举措。终端侧,AI 技术与硬件的深度耦合,赋能移动终端实现多模态理解、实时翻译、智能写作及场景化精准推荐等功能,推动手机向“智能体终端”形态跃迁。

数据来源: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6.2 本集团业务分析

2025 年,面对人工智能快速发展的挑战与机遇,本集团坚持创新引领,“连接 + 算力”战略升级初见成效,营业收入重返增长轨道;同时,在行业周期切换叠加业务结构调整的背景下,归母净利润承压。

2025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33,895.5 百万元,同比增长 10.38%;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17.7 百万元,同比减少 33.32%;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0.4 百万元,同比减少 45.45%。

(1)分市场分析

国内市场

2025 年,公司国内市场营业收入 89,734.1 百万元,同比增长 9.42%,占营业收入比例 67.02%;毛利率为 31.28%,同比下降 11.90 个百分点。

面向运营商客户,5G 网络建设处于成熟期,国内运营商投资延续下降态势,公司运营商网络收入承压,一方面在无线、有线产品深耕细作,稳固“压舱石”地位,同时积极拓展运营商智算数据中心项目;另一方面,前瞻布局空天地一体化、目智网络、万兆光网等演进技术,为下一阶段网络建设打好基础。面向政企客户,公司把握国内头部互联网企业及行业客户加大智算投资的机遇,服务器等算力产品持续突破头部客户,推动政企业务收入翻番。面向消费者,家庭终端积极应对市场竞争,保持份额稳定;移动互联产品销售规模快速增长;云电脑终端销量突破 200 万台;消费者业务保持稳健。

国际市场

2025 年,公司国际市场营业收入 44,161.4 百万元,同比增长 12.39%,占营业收入比例 32.98%;毛利率为 28.16%,同比上升 1.25 个百分点。

面向运营商客户,公司坚持大国大 T(大 T 指主流运营商)战略,持续深耕与创新,存量市场强化经营,同时把握 5G 和光纤化建设的市场机会,做大规模,推动国际运营商网络收入实现较快增长。面向政企客户,公司深化与中资企业出海业务合作,把握海外服务器、数据中心、新能源等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在多个国家和地区实现规模化布局,推动政企业务收入快速增长。面向消费者,公司聚焦重点大国,强化努比亚手机品牌建设,并积极拓展东南亚、中东、非洲、欧洲及拉美等地区公开渠道市场,加强零售阵地建设,手机产品收入实现双位数增长。

(2)分业务分析

运营商网络

2025 年,公司运营商网络营业收入 62,857.0 百万元,同比减少 10.62%,主要由于无线接入、固网等产品收入下降;毛利率为 48.09%,同比下降 2.81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无线接入产品毛利率下降。

在运营商传统网络,公司无线、有线核心产品市场份额保持稳中有升。无线产品,国内市场,积极应对国内 5G 投资持续下降挑战,稳固市场格局,同时面向未来,推进 5G-A 商用部署、布局 6G 技术预研;国际市场,印尼双网融合项目获取重要份额,5G 产品成功进入越南市场,在菲律宾、缅甸、孟加拉、哈萨克斯坦、喀麦隆、坦桑尼亚等多国持续提升份额。核心网产品,在国内保持双寡头格局,国际存量市场稳健经营,并在大 T 非洲、拉美多国分支取得新突破。有线产品,公司固网产品稳居全球领先地位,PON OLT 全球广泛部署,并积极推动 50G PON 商用;光传输产品,国内运营商 400G OTN 扩容项目持续提升份额,国际市场,在印尼、马来西亚优化格局,突破泰国、墨西哥、智利主流运营商,规模进入韩国市场;核心路由器中标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集采项目,份额均排名第二。

在运营商算力网络,公司全栈全场景智算解决方案,满足不同场景下的差异化需求。服务器及存储,智算服务器陆续参与国产智算区域节点以及资源池项目,中标中国移动类 CUDA 生态服务器集采项目,份额排名第一。数据中心交换机,在中国移动集采项目中实现份额提升。数据中心,把握“东数西算”投资及建设机遇,在“东数西算”八大节点均实现规模突破,由点到面布局。

政企业务

2025 年,公司政企业务营业收入 37,222.1 百万元,同比增长 100.49%,主要由于服务器及存储收入增长;毛利率为 10.97%,同比下降 4.36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收入结构变动。

在政企市场,公司聚焦“技术 + 场景”双轮驱动,抓住智算投资增长机会,收入实现跨越式增长,成为公司收入增长新引擎。服务器及存储,国内市场,公司全面覆盖互联网行业头部客户,在大型银行、证券及保险公司规模经营、优化格局,在电力企业打造国产千卡智算资源池,并在政务、企业市场实现多个重点项目突破;国际市场,公司与国内头部互联网企业的出海业务建立了规模化合作,并持续拓展海外本地客户,在亚洲、欧洲、非洲及拉美等地区核心国家的市场份额实现稳步提升。数据中心交换机,持续突破国内金融、电力及互联网行业,金融行业以第一名中标国有大行高端交换机项目,电力行业智算中心项目规模化商用落地,互联网行业白盒交换机在头部互联网企业规模商用,数据中心,国内市场聚焦高价值客户,加强与头部互联网企业合作,提升市场份额,中标四大国有银行灾备中心项目;国际市场,夯实东南亚市场,拓展非洲、欧洲和拉美市场,在多个高端市场首次落地,实现良性经营。

消费者业务

2025 年,公司消费者业务营业收入 33,816.4 百万元,同比增长 4.35%,主要由于手机及移动互联产品、云电脑收入增长;毛利率为 18.31%,同比下降 4.35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家庭终端毛利率下降。

消费者业务布局全场景 AI 终端矩阵,主要包括家庭终端、手机及移动互联产品、云电脑。家庭终端,国内市场 FTTR 保持领先优势,全面布局 Wi-Fi 7 家庭网络终端;国际市场把握 Wi-Fi 7 产品演进升级机遇,在欧洲、亚洲、拉美等多个地区规模商用。手机及移动互联产品,坚持“AI for All”产品战略和理念,其中,手机产品聚焦游戏 + AI 场景,国内市场发布街拍游戏旗舰努比亚 Z80 Ultra、行业首款风冰双冷手机红魔 11Pro 系列,并联手推出业界首款智能体手机努比亚 M153,国际市场强化努比亚手机品牌建设,拓展公开渠道;移动互联产品 5G FWA & MBB 的市场份额连续五年全球第一,搭载自研芯片的 5G FWA 产品收入快速增长。云电脑,继续支撑国内运营商云电脑规模化商用,并助力金融及大企业客户实现高效智能的安全办公。

7、2026 年业务展望

展望 2026 年,网络投资仍受行业周期影响,智算业务的商业闭环仍处于培育期。与此同时,2026 年作为国家“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技术创新正加速催生新业态,行业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公司将坚持“和合兴业,提质增利”的经营理念,全力推动“连接 + 算力”双轮驱动战略的纵深突破,通过技术创新与业务协同,确保企业在复杂变局中行稳致远。

在运营商网络领域,国内市场,公司持续深耕网络产品,积极推动 5G-A 商用落地以提升网络价值,前瞻布局 6G 技术研究,并把握通感一体、空天地一体化、泛在智能等发展新机遇;稳步推进 50G PON 平滑升级,探索万兆网络商业化路径;加速 400G OTN 及超高速光传输技术商用,构建大带宽、低时延、高可靠的全光运力网络。同时,公司紧跟运营商超节点与算力资源池建设需求,精准把握推理场景算力增长的机会窗,加速推动算力核心产品与方案的落地。国际市场,公司坚持大国大 T 战略,深耕存量市场,同时,把握无线现代化改造、光纤宽带建设及智慧家庭发展带来的新机遇,紧跟全球数据中心、新能源、服务器等算力基础设施的建设需求,实现稳健增长与可持续经营。

在政企业务领域,公司坚持“技术 + 场景”双轮驱动,把握互联网行业智算投资、金融行业信创建设、能源行业智能电网改造、交通行业数字化提速等机遇,将政企业务打造为驱动公司收入增长的核心引擎。国内市场面向重点行业需求,一是,持续加深与互联网、金融等行业头部企业的战略合作,推动通用计算、智能计算及信创服务器等产品实现规模化应用,深化电力、交通等重点行业的业务布局,进一步巩固并提升算力产品的市场份额;二是,强化内部协同,通过整合内部资源,全面推进项目一体化运作模式,充分释放跨部门的组织效能与业务协同潜力;三是,共建开放生态,秉持开放共赢理念,通过能力开放与资源共享,与合作伙伴构建共赢生态。国际市场深化与中资企业协同出海模式,共同开拓新兴市场的数据中心、云计算及数字化转型项目。

在消费者业务领域,公司持续以“AI for All”理念引领智能终端变革,致力构建“1+2+N”全场景智慧生态,围绕大中小屏全系 AI 终端,打造人机交互新范式。在家庭领域,公司推动家庭终端从单一连接设备向“家庭智能中心”演进,重点布局 AI 家庭网络、AI 家庭算力、AI 家庭智能屏等核心品类,通过 AI 赋能家庭成员的全场景生活,巩固市场领先地位。在手机及移动互联领域,公司深化 AI 技术与游戏场景的深度融合,在产品上,以 AI 为核心驱动力探索新型终端形态,打造差异化用户体验,并推出高端电竞手机与高性价比游戏手机,实现对不同细分玩家群体的精准覆盖;在品牌上,依托 AI 赋能推动努比亚品牌升级,加速红魔的全球化与高端化进程;在渠道上,加快发展国内和跨境电商渠道,强化大国市场的深度拓展。在云电脑领域,公司将把握算力云化趋势,加速云电脑在运营商家庭市场及政企办公市场的普及,通过“端云协同”技术打破本地硬件性能瓶颈,实现“终端即服务”的商业模式创新与变革。

8、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全文。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7 日

证券代码(A/H):000063/00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261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董事会决议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 2026 年 2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2026 年 3 月 6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简称“本次会议”)以电视电话会议方式在公司深圳总部等地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榕女士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二〇二五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之“董事会报告”部分。

二、审议通过《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全文、摘要以及业绩公告》,并同意将《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

三、审议通过《二〇二五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二〇二五年度总裁工作报告》,并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申请二〇二六年度发行公司债券授权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决议内容如下:

1.同意公司 2026 年度申请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发行债券主要要素如下:

(1)发行主体: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发行品种和期限:发行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在证券交易所发行单一品种、多种混合品种公司债券。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且每种公司债券品种的发行规模不超过公司根据国家及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可发行的该类债券的限额。

(3)发行规模:金额不超过 80 亿元人民币

(4)发行方式:一次或分期、公开或非公开发行,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5)募集资金用途:偿还公司到期债务、补充流动资金及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用途。

2.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决议有效期内根据公司特定需要及市场条件全权决策及办理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品种、发行金额、发行利率(或确定利率定价的方式,询价区间)、发行地点、发行时机、期限、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募集资金运用、上市及承销安排等与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就发行公司债券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步骤,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代表公司向相关监管机构/自律组织申请办理发行相关的审批、登记、备案、注册等手续,签署与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办理发行、交易流通有关的其他事项。在公司已就发行公司债券作出任何上述行动及步骤的情况下,批准、确认及追认该等行动及步骤;

(3)根据监管机构/自律组织的要求,签署及发布与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公告,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及/或批准程序(如需),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4)如监管部门/自律组织发行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公司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对与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暂停、终止发行工作;

(5)在发行完成后,决定和办理已发行的公司债券上市或回购等相关事宜(